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9月14日至2025年12月13日止。

第 84700840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4月15日

商 标

# 远方的家

申请人 长兴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

地 址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龙山街道锦绣路6号兴国商务楼1幢6楼、7楼、8楼

代理机构 杭州恒慧商标事务所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农业机械；水族池通气泵；木材加工机；造纸机；织布机（机器）；染色机；制茶机械；制食品用电动机械；酿酒机器；茶叶拣选机